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桂教督委办〔2020〕79号

## 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反馈柳州市人民政府 2019 年度 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结果的函

柳州市人民政府：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对全区各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17〕143号）精神，我办组织对各市 2019 年履行教育职责自评结果（含市级对所辖县级政府复核结果）进行了审核，并开展了实地核查，形成综合评价结果。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审议同意，现将 2019 年柳州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结果反馈如下：

### 一、总体评价

《广西壮族自治区设区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办法》（桂教督导〔2020〕3号）规定，各设区市年度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满分为 100 分。经核，全区 14 个设区市得分平均分为 87.35 分，2019 年度柳州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得分为 91.37 分。

### 二、存在的薄弱环节

2019 年柳州市人民政府能较好地完成各项教育工作，在设

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 20 项二级指标中，落实了 14 项，未能有效落实、被扣分 6 项，即在加强和改善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推进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保障教师待遇等 6 项工作存在不同程度的不足。被扣分指标反映柳州市人民政府对教育工作的管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例如，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待进一步加强，未能按时完成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规划调整工作，新生班级仍存在大班额现象，教师编制使用与管理未落实到位，义务教育教师待遇保障有待进一步加强等。

柳州市及所辖的 10 县（区）人民政府 2019 年度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结果及具体扣分原因详见附件。

### **三、督导评价意见**

针对 2019 年度柳州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发现的问题与不足，建议柳州市人民政府认真分析原因，切实落实整改，继续统筹推进教育工作，扎实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继续贯彻执行各级各类教育标准，切实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基本办学条件。继续有效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持续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为教育改革和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继续强化教育督导，完善教育督导评估机制，通过有效运用教育督导评价结果督促县级人民政府切实落实教育发展职责。

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关于教育督导意见限期整改工作要求，请

柳州市做好存在问题的整改工作，并督促所辖县区切实落实薄弱环节的整改，并于2020年11月25日前将本市整改情况报告函告我办。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廖吉媚，0771-5815215。电子邮箱：jydd5815212@163.com。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邮编530021。

- 附件：1. 柳州市人民政府2019年度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得分表
2. 柳州市所辖县级人民政府2019年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得分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24日

(此件不予公开)



抄送：柳州市教育局。